

宝鸡中学关于校园绿化保洁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关于校园绿化保洁项目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平台自行下载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4年06月28日 14时0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GDJS-BJ2024-006

项目名称：关于校园绿化保洁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800,000.00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1(宝鸡中学关于校园绿化保洁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800,000.00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800,000.00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最高限价(元)
1-1	其他服务	800000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800,000.00	800,0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一年（具体以签订合同为准）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1(宝鸡中学关于校园绿化保洁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 《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
-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 《财政部环保总局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 《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
-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 《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 《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 《财政部农业农村部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
-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仅限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条件的中小企业参与；

(12) 其他需要落实的最新政府采购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宝鸡中学关于校园绿化保洁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 供应商须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企业法人、事业法人、其他组织和自然人(企业法人应提供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事业法人应提供合法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有效的证明文件;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 供应商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竞争性磋商, 非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 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 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3) 财务状况报告: 提供2022年度或2023年度具有财务审计资质的单位出具的审计报告(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 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4) 社保: 供应商须提供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前至少连续三个月本单位社保缴纳证明, 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 税收缴纳证明: 供应商须提供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前至少连续三个月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 (时间以税款所属日期为准、税种须至少包含增值税或企业所得税), 凭据应有税务机关或代收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或无须缴纳税收的供应商, 应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6) 信用信息: 供应商履约信誉良好, 无不良行为记录(附书面声明); 投标截止日前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和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中的供应商; 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附网站相关截图并加盖单位公章);

(7) 提供具有履行本合同所需的人员、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说明及承诺(格式自拟, 加盖供应商公章);

(8) 无重大违法记录: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3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9) 供应商须为“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在册供应商

(10)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提供非联合体声明。)

(1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不得参加同一采购项目磋商, 供应商提供声明。(提供承诺书, 格式自拟);

(12)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 2024年06月14日至2024年06月20日, 每天上午 08:30:00 至 12:00:00, 下午 14:00:00 至 17:30:00 (北京时间)

途径: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平台自行下载

方式: 在线获取

售价: 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 2024年06月28日 14时00分00秒 (北京时间)

地点: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

五、开启

时间: 2024年06月28日 14时00分00秒 (北京时间)

地点: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请投标人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并及时办理CA数字证书（陕西CA锁）。

2.使用捆绑省交易平台的CA锁登录电子交易平台，通过政府采购系统企业端进入，点击我要投标，完善相关投标信息。供应商须在文件发售时间内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http://bj.sxggzyjy.cn>）《我的项目》项目流程》交易文件下载》中下载电子竞争性磋商文件，未完成网上投标或未在规定时间内在平台下载电子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导致无法完成后续流程的责任自负。

3.为了保证开标顺利进行，请严格按照要求编制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并使用CA（数字认证证书）对电子投标响应文件进行签署、加密、递交及开标时解密等相关操作。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因投标供应商自身设施故障或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完成投标的，由投标供应商自行承担后果。

4.请于规定时间内按磋商文件要求递交保证金（保证金必须足额、必须在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从基本账户转出且到账，保证金缴纳凭证须附在磋商响应文件中）。

5.为了保证不见面开标顺利进行，供应商需使用配备相关设备的电脑提前一小时登录网络开标大厅，因供应商自身设施故障或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完成签到、解密、磋商或二次报价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后果。

6.其他要求详见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宝鸡中学

地址：宝鸡市高新大道29号

联系方式：0917-8625066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高达建设管理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陕西省宝鸡市金台区行政大道8号海棠风尚中心10层1008室

联系方式：0917-3538908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高达宝鸡分公司

电话：0917-3538908

高达建设管理发展有限责任公司